**项目编号：510132202100110**

**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2021年特教资源室、心理健康辅导室设备政府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中国•四川**

**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_Toc8077759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_Toc80777591)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_Toc80777592)

[二、总则 14](#_Toc80777593)

[三、招标文件 15](#_Toc80777594)

[四、投标文件 17](#_Toc80777595)

[五、开标和中标 23](#_Toc80777596)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服务要求、考核标准 26](#_Toc80777597)

[七、投标纪律要求 29](#_Toc80777598)

[八、质疑和投诉 30](#_Toc80777599)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31](#_Toc80777600)

[十、其他 31](#_Toc80777601)

[第三章投标文件模板及格式 32](#_Toc80777602)

[第一册 资格证明文件 33](#_Toc80777603)

[一、资格证明文件函 34](#_Toc80777604)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5](#_Toc80777605)

[三、承诺函 36](#_Toc80777606)

[四、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37](#_Toc80777607)

[五、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38](#_Toc80777608)

[六、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递交的材料或文件 38](#_Toc80777609)

[第二册 商务和技术文件 39](#_Toc80777610)

[一、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40](#_Toc80777611)

[二、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41](#_Toc80777612)

[三、分项报价表 42](#_Toc80777613)

[四、商务应答 43](#_Toc80777614)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44](#_Toc80777615)

[六、技术/服务应答 45](#_Toc80777616)

[七、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46](#_Toc80777617)

[八、投标人类似业绩 47](#_Toc80777618)

[九、监狱企业证明材料（仅限符合要求的投标人） 48](#_Toc80777619)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仅限符合要求的投标人） 49](#_Toc80777620)

[十一、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递交的材料或文件 50](#_Toc80777621)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50](#_Toc80777622)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51](#_Toc80777623)

[第五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52](#_Toc80777624)

[第六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54](#_Toc80777625)

[一、采购标的概况 54](#_Toc80777626)

[二、技术服务要求 55](#_Toc80777627)

[三、商务要求 67](#_Toc80777628)

[第七章评标办法 70](#_Toc80777629)

[一、总则 70](#_Toc80777630)

[二、评标方法 71](#_Toc80777631)

[三、评标程序 72](#_Toc80777632)

[四、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78](#_Toc80777633)

[五、废标 81](#_Toc80777634)

[六、定标 81](#_Toc80777635)

[七、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82](#_Toc80777636)

[八、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3](#_Toc80777637)

[第八章合同主要条款 84](#_Toc80777638)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委托，拟对**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2021年特教资源室、心理健康辅导室设备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510132202100110**

**二、项目名称：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2021年特教资源室、心理健康辅导室设备政府采购项目**

**三、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四、招标项目简介：本次采购项目共1个包**

**1、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采购预算 |
| 1 | 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2021年特教资源室、心理健康辅导室设备政府采购项目 | 40万元 |

（采购需求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2、项目概述：**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统一，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更好地适应和满足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需求，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义和利、群和己、成和败、得和失，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的通知》（教基一厅函〔2015〕36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2012年修订）>的实施意见》和《指南》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采购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2021年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办公场地标准化提升项目，落实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对学校配备必要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办公场地和设备的要求。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鼓励节能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②鼓励环保政策：《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 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③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

④监狱企业政策：监狱企业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的项目视为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⑤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的项目视为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⑥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最后得分相同的，注册经营地在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优先。

⑦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银行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查以及开设账户等相关工作。

⑧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号）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9〕45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动员各级预算单位等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精准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 至（五）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三）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成都信用”网站（credit.chengd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曝光台（www.ccgp-sichuan.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期。

（四）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自2021年8月26日至2021年9月1日（北京时间：9: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价格：人民币0元/份（招标文件领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现场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只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获取文件登记表》填写完成后将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介绍信》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一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留存。

非现场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政采云”平台获取文件的同样按非现场获取文件方式进行办理），请按照采购公告公示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和方式在采购公告附件中下载《获取文件登记表》、《介绍信》填写相关内容；并将已填写的《获取文件登记表》和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后一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532468591@qq.com；相关资料发送后请供应商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联系电话：028-62093108）采购代理机构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查收到《获取文件登记表》和相关资料会将采购文件电子版发送至供应商指定邮箱；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将《获取文件登记表》及相关资料的原件递交至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留存。

**注：①供应商应该对其填写的资料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因信息填写不完整或错误而造成的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②潜在供应商严禁提供虚假承诺，如提供虚假承诺将报告监管部门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9月15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的起止时间**：开标当日上午9时30分至10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2021年9月15日上午10时00分（北京时间）。

**九、开标地点：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招标公告期限：**从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一、本投标邀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

**地 址：**成都市新津区兴园8路515号

**联 系 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28-82433066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

**联 系 人：**王老师

**邮政编码：**610041

**电 话：**028-85410068（采购项目相关事宜咨询）、028-62093108（获取文件相关事宜咨询）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内容为准。**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为40万元。**本项目按照总价进行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且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报价的响应为无效响应。**（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
| 2 | 本项目所属行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3 |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4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或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  |
| 5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 | 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的项目视为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本项目不涉及）**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3、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3%的价格扣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规定的扶持政策。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1、对按照相关政策法规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评标，且投标人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按照无效处理。2、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
| 6 |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①鼓励节能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②鼓励环保政策：《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 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③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按照本项目《综合评分明细表》的规则进行加分。④监狱企业政策：监狱企业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的项目视为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扣除。⑤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的项目视为小型、微型企业，评审时不再享受价格扣除。⑥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执行：最后得分相同的，注册经营地在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投标人优先。⑦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银行应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完成对供应商的信用审查以及开设账户等相关工作。⑧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为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29号）要求,根据《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方案>的通知》（财库〔2019〕41号）及《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意见》（川办发〔2019〕45号）有关规定，进一步运用好政府采购政策，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动员各级预算单位等购买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实施精准消费扶贫，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增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
| 7 | 信用记录 | 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信用记录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在投标截止前，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通过网页截图的方式进行留存做好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2.信用记录的使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8 | 评标情况公告 | 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 9 | 投标保证金 |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 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20〕28号），本项目不收取。 |
| 10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 |
| 11 | 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国家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的规定：在没有注明“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情况下，只有国产产品（其中可以含进口部件，见以下释义）才可中标，只有技术需求中标明为“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但不排斥满足条件国产产品投标和中标。国产产品定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生产的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以下简称海关法）的规定，我国现行关境是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这些区域仅在关税待遇及贸易管制方面实施不同于我国关境内其他地区的特殊政策，但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因此，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认定为进口产品。 |
| 12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
| 13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数量** | **备注** |
| 资格证明文件 | 正本1份，副本1份 |  |
| 商务和技术文件 | 正本1份，副本2份 |  |
| 电子文档 | 1份 | Word或PDF格式 |
| 开标一览表 | 原件1份 |  |
| 14 | 投标文件的包装 | **投标文件** | **包装要求** | **密封要求** |
| 资格证明文件 | 单独封装 | 密封 |
| 商务和技术文件 | 单独封装 | 密封 |
| 电子文档 | 单独封装 | 密封 |
| 开标一览表 | 单独封装 | 密封 |
| 15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16 | 采购文件咨询 | 联系人：孙老师、许老师，联系电话：028-85410068。 |
| 17 | 开标、评标工作咨询 | 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028-85410068。 |
| 18 | 中标通知书领取 | 中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公告后，请中标人凭有效身份证明材料到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中标通知书。联系人：王老师。联系电话：028-62093108。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 |
| 19 | 投标人询问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投标人询问由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联系人：许老师、孙老师。联系电话：028-85410068。本项目受理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邮编：610064。 |
| 20 | 投标人质疑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对于采购文件的质疑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于采购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对于采购结果由采购人负责答复。****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等规定进行质疑。****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范围。****对同一采购过程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递交质疑的方式：书面形式依法递交，质疑人须向代理机构进行现场确认。**联系部门：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法务部联系人：杨老师、孙老师。联系电话：028-85410068。通讯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二街166号雄川金融中心1栋09层05号。邮编：610064。 |
| 21 | 投标人投诉 |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成都市新津区财政和金融工作局。联系电话：028-82520054。联系地址：成都市新津区武阳西路163号。 |
| 22 | 签字盖章 |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盖章、签字。 |
| 23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24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 25 | 备注 | 如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与本表有矛盾，应以本表内容为准。 |

## 二、总则

###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的采购项目。

### 2、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投标人”系指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获取方式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供应商。

### 3、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3.1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3.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 4、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4.1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5.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3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4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5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三、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

（3）投标文件格式；

（4）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5）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6）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7）评标办法；

（8）合同主要条款。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7、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招标采购单位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投标人的时间，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３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7.3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8、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本项目不组织。

8.2 投标人自行考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相关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四、投标文件

### 9、投标文件的语言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所提供的外文资料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材料。（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0、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1、投标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2、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12.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联合体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

12.3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12.4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2.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2.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3、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13.1投标人应单独承诺保证在本次采购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采购人享有本次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投标人如欲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同时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投标人未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不影响有效性。

13.4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因投标人采用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而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第一册：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资格符合本章第3条及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的各项要求。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第二册：技术和商务文件**

**14.2.1 报价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如果任何项目没有标明报价，将被视为投标人不再收取采购人任何额外费用或是该项费用已计算在另外的项目之中。

**14.2 .2技术及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效率及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投标人的商务部分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商务应答表；

（3）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4）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5）采购标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时间及实施地点；

（6）采购标的的验收方式；

（7）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8）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本项目不适用）

16.2投标保证金形式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交款账户名称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将支票、汇票、本票等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的复印件装订到投标文件中作为已缴纳凭证；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6.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本项目不适用）

16.4投标人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本项目不适用）

16.5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并递交合同原件至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同时交纳足额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本项目不适用）

注：①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保证金延迟退还或者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协商量可以延迟退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相应责任；②投标人因涉嫌违法违规，按照规定应当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有关部门处理认定违法违规行为期间不计入退还保证金时限之内。

16.6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因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故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承诺不会发生下列情形）**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2）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3）中标后放弃中标、不领取或者不接收中标通知书的；

（4）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6）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的；

（7）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17、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17.1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单独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因不可抗力事件或者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7.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18、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投标人应当准备投标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U盘制作。用于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应为原件。

18.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8.4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取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若投标文件同一册的内容较多，投标人可将投标文件分装成若干册，并在封面标明次序及册数。

18.5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8.6 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及年月日。

19.2 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开标唱标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年月日。

###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招标采购单位将告知投标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20.2 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如有分包号）应当与投标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如有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报名投标人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如有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当面予以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20.3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第19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 五、开标和中标

### 22、开标

22.1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采购人、投标人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代表参加。评标专家不参加开标活动。

22.2开标时，可根据具体情况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先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投标人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22.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5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22.7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开标情况记录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1）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未按格式要求签字（或加盖印章）的，或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未加盖公章的，或提供复印件的；

（2）没有提供用于开标的“开标一览表”的或“开标一览表”无报价的。

### 23、不予开标

投标截止时间到达后，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包不予开标。

### 24、开标程序

开标会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宣布开标会开始。当众宣布参加开标会主持人、唱标人、会议记录人以及根据情况邀请的现场监督人等工作人员，根据“投标人签到表”宣布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单。

（2）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3）根据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投标文件密封的检查结果，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员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和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或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同时，做好开标记录。唱标人员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需现场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当场提出，并要求会议记录人在开标记录中予以记录，或者另行提供书面异议资料，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可唱标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

（5）宣布开标会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会结束。所有投标人代表应立即退场（招标文件要求有演示、介绍等的除外）。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评标结果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查询。

### 25、开评标过程存档

开标和评标过程进行全过程电子监控，并将电子监控资料存储介质留存归档。

### 26、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公告内容应当包括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中涉及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标注和说明。若未进行标注和说明的，视为全部内容均可公布，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27、中标通知书

27.1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7.2投标人中标后，拒绝领取中标通知书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用邮寄、快递方式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地址发出中标通知书。

27.3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5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人凭有效身份证明、代理服务费交纳凭证领取通知书。

## 六、签订及履行合同和服务要求、考核标准

### 28、签订合同

28.1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8.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无法确定中标人的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28.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七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式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登记留存。联系人：许老师，联系电话：028-62093108。

### 29、合同分包

29.1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服务）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29.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9.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 30、合同转包

30.1本采购项目严禁中标人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30.2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1、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 32、履约保证金

32.1 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招标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3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投标人需将投标文件中涉及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的内容进行标注和说明。若未进行标注和说明的，视为全部内容均可公布，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34、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35、履行合同

35.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5.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6、验收

36.1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6.2 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合格证明到采购人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37、资金支付

37.1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

## 七、投标纪律要求

### 38、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向招标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39.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八、质疑和投诉

### 40、质疑、投诉的处理方式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法律法规模块查询）。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按照以上规定程序和办法提出询问、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应当在自获得招标文件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范围，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询问、质疑的，将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并确保真实性，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人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

**41、招标代理服务费**

根据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本招标文件约定，招标代理服务费定额向中标人收取8000元。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代理公司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收款单位：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银行账号：610552237

## 十、其他

42、本招标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和第7章中“一、总则，二、评标方法，三、评标程序”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招标文件不再做调整。

本招标文件中未引用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规章的规定执行。

# 第三章投标文件模板及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模板格式，除模板格式中明确将该模板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也不是强制适用，是投标人编制具体投标文件的参考，里面内容是可以增减删改的。**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投标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投标人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投标文件**

**第一册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资格证明文件函

**资格证明文件函**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为 （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 （招标编号），授权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资格证明文件。

本资格证明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为其有效组成部分，投标人对其真实性承担完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地址 ： 传真：

联系方式 ： 电子邮箱：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 ”项目（招标编号 ）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后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或扫描件）或护照（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或扫描件）时才能生效，复印或扫描件盖有投标人公章。

## 三、承诺函

**承诺函**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我单位没有向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 四、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五、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 六、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递交的材料或文件

**投标文件**

**第二册 商务和技术文件**

## 一、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投标函**

四川采易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 “ ”项目（招标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采购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货物，投标报价为 。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应尽义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我方同意本招标文件依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的惩戒。

4、我方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U盘）1份；用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1份。

5、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6、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招标编号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投标报价  | 交付时间 |
|  |  | 小写： 大写：  |  |

注：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经费、法定税金、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多种构成因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一切费用。

2.“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3．“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应与“分项报价表”分项报价合计一致。

4．如投标文件中未对第1条做出明确承诺，视为默认。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三、分项报价表

仅作参考，投标人可自行拟定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标的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单价 | 数量 | 金额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合计 |  |

注：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经费、法定税金、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多种构成因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一切费用。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四、商务应答

**商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技术/服务应答

**技术/服务应答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技术/服务应答** | **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投标人需把招标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列入此表。

2．按照采购内容及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七、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常住地 |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 管理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售后服务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八、投标人类似业绩

**投标人类似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年份**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 九、监狱企业证明材料（仅限符合要求的投标人）

**监狱企业证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仅限符合要求的投标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投标日期：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十一、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递交的材料或文件

（格式自拟）

## 十二、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其他的材料或文件

（格式自拟）

# 第四章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如涉及）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 至（五）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三）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成都信用”网站（credit.chengd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曝光台（www.ccgp-sichuan.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期。

（四）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五）资格证明文件函。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七）承诺函。

# 第五章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对于已完成“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投标人，提供由相关政府部门核发的已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标人为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提供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出具的投标人2019年度以来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投标人2019年度以来任意一年内部财务报表复印件或提供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2020年至今连续3个月投标人缴纳税收后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提供2020年至今连续3个月投标人缴纳税收后银行出具的回执单复印件）；

5、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2020年至今连续2个月投标人缴纳社保后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8、投标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9、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成都信用”网站（credit.chengd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曝光台（www.ccgp-sichuan.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10、资格证明文件函（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一、资格证明文件函格式）；

1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承诺函（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三、承诺函）；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四、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注：1.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与第四章的规定要求对应，除投标人自愿以外，不能要求投标人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如果要求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有权不予提供，且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2.本章为资格审查的主要依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会将核实投标人所作承诺的真实性，确保投标人诚信承诺。**

**3.以上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严禁提供虚假承诺，如提供虚假承诺将报告监管部门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5. 供应商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约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若虚假响应，取消中标资格。**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为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规定》(四川省人民政府令第317号)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

# 第六章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一、采购标的概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统一，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规范发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服务，更好地适应和满足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服务需求，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义和利、群和己、成和败、得和失，培育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健康心态，促进学生心理健康素质与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协调发展，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的通知》（教基一厅函〔2015〕36号）、《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2012年修订）>的实施意见》和《指南》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采购成都市新津区职业高级中学2021年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办公场地标准化提升项目，落实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对学校配备必要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办公场地和设备的要求。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40万元，本项目为包干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设备、运输费、保险、税费、代理服务费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三）现场勘查**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现场勘查，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勘查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勘查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全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勘查不能影响采购人工作秩序。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一）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国家质量标准；

2、没有国家质量标准的，应适用行业质量标准；

3、没有国家或行业质量标准的，应适用省级质量标准；

4、没有国家、行业、省级质量标准的，甲乙双方应协商确定可以适用的质量标准。

### （二）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1、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平台**

1）系统基于B/S架构模式开发，系统使用MySQL数据库；可自由安装在单机、局域网和互联网环境下运行。每个均为独立服务器，独立存储数据，保证各自数据的安全性。采用USBKEY加密狗验证登录方式，避免帐户信息被窃取，防止心理隐私等重要信息泄露。

#### **2、学习障碍干预系统（核心产品）**

1）系统配置：多点式触摸；

#### **3、心理挂图**

1）配置15套心理挂图，材质：PVC 材质，规格：≥45\*60cm；

#### **4、智能互动宣泄仪**

1）内置红外热感应人体骨架扫描仪，通过肢体动作控制互动游戏；

#### **5、反馈音乐放松系统**

1）尺寸约：≥长(L)105cm×宽(W)90cm×高(H)105cm(椅背收起)；长≥(L)170cm×宽(W)90cm×高(H)60cm（椅背展开）；产品净重：≥45KG ，最大承载量：≥100KG ；电源：220V（50Hz）；配置真皮电动功能椅：头等舱设计，功能椅靠背、腿部无线电动控制，靠背100度~170度，腿部90度~170度任意调节。

#### **6、专业版沙盘游戏**

1）沙箱尺寸约：≥长 72cm×宽 57cm×深7cm(内径尺寸)，沙箱架高≥70cm。1个团体沙盘:≥长 114cm×宽 72cm×深8cm，沙盘架高≥70cm，专用三底两面环保漆；内侧底与边框、底部为蓝色，外部为实木色；

2）沙具架规格：150cm×30cm×100cm（±3cm），柜体采用5层8阶设计；

3）精选原色水洗砂颗粒光滑、大小均匀、高温消毒；

#### **7、团体辅导箱**

1）箱子内部实木板材+防火板外层+铝合金框架材质，尺寸：≥45\*38\*20cm；

#### **8、智能控制单元**

1）LED液晶屏≥86英寸，屏体A级标准液晶屏，物理分辨率：≥3840\*2160；

2）亮度：≥400cd/m2；对比度：≥4000:1；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256灰阶，保证画面显示效果细腻；可视视角：≥178°；

3）具备前置的智能 USB 接口3路（支持 windows 系统和安卓系统使用，3路为 USB3.0）和1路 HDMI 输入接口；

4）整机MTBF≥80000小时，扬声器：≥2个扬声器，左右输出功率≥ 2\*15W；

5）手指、笔或其它任何非透明物体触摸灵敏度：≤3ms；漂移性：≤3mm；触摸精准度：≤±1mm；扫描速率：≥120帧/秒；书写、画线流畅，无断笔、无锯齿、无延迟现象；

6）≥4核64位处理模块，存储内存≥16GByte，运行内存≥2GByte；

7）OPS要求：采用模块化电脑方案，与交互智能平板采用intel标准80针ops接口连接；2CPU：Intel i5内存≥DDR4 8G；硬盘≥256G 固态硬盘；网卡：集成千兆网卡。

8）触控系统书写屏采用4MM 防爆全钢化玻璃屏，保护玻璃硬度达到硬度7级钢化玻璃表面做防眩光处理，透过率≥88%，光泽度（AG面）70±10，雾度3%-8%；

9）触控技术与触摸性能：免驱、免校正红外触摸技术，即插即用，支持20点同时触摸书写功能；支持2mm极细笔书写；

10）触摸分辨率32768×32768，触摸功能通讯方式：USB；

#### **9、智能控制终端**

1）配备2套智能控制终端；主机应采用≦14纳米工艺生产的中央处理终端，同时具备≧6个运算处理核心，处理终端主频率≧3GHz，三级缓存≧9MB，热设计功耗≦65W；主板芯片组应采用≦22纳米工艺生产支持1151接口；内部数据交换单元≥8G DDR4 2666MHz；M.2接口，22毫米宽，80毫米长， 非易失性内存主机控制器接口，支持5.1声道；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扩展接口具备≥4个USB接口；采用110/220V ≥180W 节能电源；

#### **10、户外拓展训练心理辅导箱**

1）箱子内部实木板材+防火板外层+铝合金框架材质；尺寸：≥87\*42\*18cm；

#### **11、资源教室管理及训练系统**

1）使用cloud平台架构搭建；

#### **12、特殊教育听力语言智能学习助手**

1）外型尺寸≥32\*26\*12cm，外壳为ABS材料，防摔。内置≥5600mAh电池。

2）电源按钮和音量按钮嵌入到外壳中，便于操作和防摔。

3）存储：≥ 32GB+云存储。一体化扬声器：配置2个各5瓦高保真扬声器。

4）配置骨传导设备。骨传导振动器一件，尺寸≥58\*54\*15mm，材质为ABS和硅胶。配置2个不小于5瓦高保真扬声器，扬声器内嵌在设备中。

#### **13、心理自助宣教平台**

1）系统基于B/S架构模式开发，系统使用MySQL数据库；

2）每个均为独立服务器，独立存储数据，保证各自数据的安全性；

3）KEY身份登录：采用USBKEY加密狗验证登录方式，避免帐户信息被窃取，防止心理隐私等重要信息泄露；搭载安卓系统，采用高性能GPU，一流的2D、3D图片；

#### **14、沙画**

1）尺寸：≥83.5\*55\*18cm；颜色：黑色，材质：防火板，铝合金边框；内部画面尺寸：≥42cm\*58cm,作画区域内置LED发光体，及轻型钢化玻璃，底部带轮，侧面有提手。

###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

#### **1、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平台**

1）功能模块：专栏、（机构介绍、关于我们、帮助中心、心理文章、心理图片、心理小测试、心理视频、更新日志）测评（管理员测评普查、管理员自助测评、管理员测评记录、管理普查列表、发起普查、管理测评记录、导出测评记录）、预约咨询（咨询师列表、预约记录、私信记录），调查问卷（管理员问卷列表、管理员问卷记录、综合面板、创建问卷调查），设置（个人信息、皮肤设置、修改密码、综合面板、管理班级、管理量表、管理专栏分类、管理用户资料、管理员辖区设置）等20多个功能模块。

2）量表丰富：具有多个国际国内通用心理量表，量表范围涵盖认知、情绪、人格、学习、心理健康、职业兴趣等多方面。

3）自主管理测评量表：系统包含心理健康、情绪、学习、人格、智力、社交、生活、职业测评等多类型的量表。支持自主管理量表，可由管理员自由的管理测评量表。

4）测评报告自动生成：测验完成后，系统可自动生成报告，报告内容包括图形、各项因子得分、结果分析语、指导建议等。同时，报告可根据老师的要求进行个性化的添加心理咨询指导建议。

5）智能预警功能：可将测试者心理健康水平进行筛选、分类，生成严重程度的学生群体预警报表。

6）快速预约功能：学生、家长、老师可以在电脑上或者手机上随时预约，并查看相关结果。

7）建站功能：集测评、心理知识普及、心理网站等功能于一体，每个功能模块可以自由更改模块名称与自由添加模块。

8）问卷调查功能：集问卷设计，问卷发布，数据收集等功能于一体。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发布相关调查问卷并收集相关问卷结果。

9）系统可自定义分级，针对不同区域、不同学校、不同部门进行由上至下的分级管理要求，系统可设置多个管理员参与管理。

10）手机APP功能，支持微信接口，可无缝与微信平台对接，随时预约，随时学习的功能。

11）档案管理功能：自动为每位学生建立心理测评档案，包括学生基本情况、历次测评的报告、咨询情况记录、在线答疑的问题等内容。

12）用户管理功能：管理员可修改用户密码、名称等信息。

#### **2、学习障碍干预系统**

1）支持多种格式音乐、心理文章，心理图片、心理电影播放，可连接WiFi，可下载相关心理游戏等。

2）可通过用户名注册或刷脸注册，登录成功后能够显示以下模块：学习中心、训练中心、解决方案中心、数据中心、档案管理、个体记录、团体记录、用户管理、分析帮助、设备管理、学习资源、查看附件等。

3）学习中心：学习中心包括至少5个学习模块，包括厌学、偏科、分心、考试焦虑、心理学原理知识等。

4）训练中心：提供不低于三种的训练模块，能够有效的帮助训练者在训练过程中控制情绪，达到提高自我调节压力能力效果。

5)解决方案中心：提供至少7个针对性训练方案，包括考前调整、考中调整、考后调整、睡眠调整、自习调整、课堂调整、考前整理。具有调动学习积极性、塑造良好课堂及自习状态效果的功能。

6）数据中心：可在该模块进行修改个人信息，修改密码，查看训练记录。训练记录包括个人信息、训练信息、训练时长对比、及以图表方式直观展示各类生理指标、提供相应的报告建议。

7）档案管理：可记录操作者人口学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年龄、民族、籍贯等个人信息。

8）监测功能：可实时监测来访者操作过程中的目光注视，面部表情，肢体动作，身体语言，声音特质，空间距离，操作流程，情绪状态等细节。

9）开放式平台：可通过其他外部设备摄制相关资料上传于该系统。

10）分析帮助：系统自带专业角色意向寓意解析，管理员可自行添加和删除角色意向寓意分析。

11）设备管理：管理员可以通过设备管理模块添加设备具体数量，并且根据消耗情况及时修改，方便管理员直接掌握和统计所有角色模型对应的数量及消耗情况。

12）版本更新：系统版本升级，系统可自动远程识别并进行升级。

#### **3、心理挂图**

1）心理挂图应至少包含可能图形、两歧图形、错觉图形、心理趣味图形等多种主题;根据应用类型，可划分为心理知识类、心理放松类、心理暗示类、心理大师类、心理错觉类、艺术风景类等多个种类。

#### **4、智能互动宣泄仪**

1）系统内置心理游戏包含肢体协调、反应力训练、虚拟释压、智力训练等多维训练方式等；系统采用微软最新的体感音乐控制技术，无须任何外接控制器，摄像头扫描全身。应用心理学原理、人体工学设计、红外传感器技术、力学感应技术、3D影像还原等科学原理与技术构建。集成了智能健康释压设计、自主平衡训练、力学智能感应、智能体能测评分析、互动式释压等关键因素，为用户提供全新的、健康的释压体验，达到良好的心理引导疏通效果；

2）儿童自闭症辅助训练：通过传感器捕捉三维空间中的运动，与虚拟角色实现肢体互动，并且能够自动扑捉使用过程中的一些经典动作；

3）系统可实现多人互动释压。

#### **5、反馈音乐放松系统**

1）具有完整的测试类型，可对生理指标状态进行反馈，至少可以测试不少于25个项目，测试内容包含：血氧、脉率、脉搏、PNN50、QRS、心跳、R-R,HRV心率变异性生理指标；可以通过采集使用者当前的生理指标对用户进行智能分析，并实时为使用者调整音乐放松方案；（提供国家认证的检测机构所出具的测评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播音功能:内置音响，外露式喇叭，内置蓝牙，带有模拟音频信号输入接口、USB输入接口，支持电脑、手机、平板等随需切换无线/有线模式。

3）反馈放松系统安装平台存储功能：内置音乐、视频、图片等资料，支持SD卡及USB存储设备等。

4）多功能生理指标采集功能：采用无线蓝牙指脉式生理指标采集，集成手腕式生物反馈系统，可反馈人体多项生理指标，采集终端可直观显示：蓝牙指示灯、蜂鸣器指示灯、血氧饱和度指示灯、脉率指示灯、电量指示灯、血氧饱和度值、脉率值、脉搏强度、容积波。

5）放松方案智能跟踪：放松方案动态切换，所有的放松过程包括生理指标的变化都可进行历史放松回放。

6）智能无线蓝牙自动匹配功能：音乐放松反馈系统打开状态下，生理指标采集、智能音乐放松、放松椅姿势调节系统可自动进行数据连接匹配。

7）自主放松包括：情绪音乐、中医五行、脑波音乐、放松减压带指导语、纯音乐等多种音乐类型。并且系统可根据来访者选择的不同音乐类型会自动调整放松姿势。

8）无线蓝牙生理数据采集与传输功能：指脉式生理指标采集器与手腕式生理数据处理器，实现无线数据传输。可以生理采集设备面板进行生理采集连接、断开等操作，远程完成放松训练的开启和关闭。可通过下载安装APP与手机、平板等移动终端设备实现24小时血氧、脉率、灌注指数生理指标监测，支持安卓windows系统、Android系统、IOS系统。

9）数据反馈中心： 数据图文化训练报告：训练报告以图形加文字方式显示，清晰记录各类生理指标的数值、变化曲线，以及相关放松训练评价文字和参考建议。报告可以导出为WORD和图片。

10）在线升级功能：系统版本升级，系统可自动远程识别并进行升级。

#### **6、专业版沙盘游戏**

1）1600个沙具种类：18 大类（宗教类、风车、灯塔等标志类、公共标识类、交通工具类、公共建筑类、桥栅栏类、日月等自然物类、贝壳山石类、现实中人物类、空想人物类虚拟人物、恐龙怪兽类、家具、日用品类、水生动物、野生动物类、家禽家畜类、草坪类、植物类、军队类）；

#### **7、团体辅导箱**

1）适合30－50个人同时使用。

#### **8、智能控制单元**

1）整机

1.1具有光线自感应系统，能自动检测光线强弱，智能调节显示亮度，有效防眩光和智能护眼；具有滤蓝光的智能护眼技术；智能平板具备前置接口具有保护装置，且具备盖板；快捷菜单中包括信号源通道切换、音量调节、开关交互智能平板和开关电脑、关闭屏幕背光等功能；白板软件快捷菜单；

1.2交互智能平板前面框有相应的吸附书写笔的凹槽；支持手势上拉出底部导航栏。可快速的切换到主页、调出安卓电子白板、声音调节和设置等；

1.3有温控系统，可提供和显示本机温度，在无PC状态下能够实时显示屏体温度，具备有效监控、预警/具有温度显示功能，可自动识别机内温度。提供屏体温度实时监控、高温预警等功能；具有一键单独听，在关闭背光节能模式下可以实现音频文件的播放；

1.4无线智能遥控：具备电视遥控功能和电脑键盘常用的F1—F12 功能键及Alt+F4、Alt+Tab、Space、Enter、windows 等快捷按键，可一键开启白板软件、一键系统还原、PPT 翻页、一键锁定/解锁触摸及整机实体按键、一键冻结屏幕、一键查看整机温度、一键黑屏、信号源自动调整等功能；

1.5支持智能U盘锁功能，整机可设置触摸及按键自动锁定，支持屏幕密码锁功能，可锁定屏幕、按键、触摸及遥控器，可自定义解锁密码；具备智能诊断功能，可以诊断电视硬件故障和软件故障，支持对触摸框、PC模块、光感系统等模块进行检测。

1.6具有电视机功能同时具备DTMB数字接收功能,符合地面数字电视接收机国家标准，可以接收地面波数字信号；

1.7支持平板化交互UI、无线投屏、智能USB切换、护眼功能、动态节能、屏幕缩放、锁屏、U盘锁、除雾功能、信号自动识别跳转；

1.8在无PC情况下提供安卓白板软件，支持安卓系统在各通道实现20点书写；支持白板软件手势擦除和清屏功能；

1.9具有快捷截屏功能，且可以对任意通道画面进行截屏，截屏的画面可以自动归类；

1.10整机具备OTA（Over－the－Air Technology）升级功能，空中下载技术：产品软件，可通过后台服务器网络推送的方式实现整机软件或应用软件的在线升级。

2）助教软件

2.1使用PPT软件播放文件时，在交互智能平板显示屏左右两侧和下方会自动生成快捷工具栏；其中两侧工具栏包含笔、选择、上下翻页、当前页、总页数和页面预览导航等功能按键;下方工具栏包含选择、批注笔、橡皮擦、放大镜、聚光灯、板中板、保存、二维码分享等功能按键。

2.2快速批注和选择：在助教播控相应文档时，两侧按钮区最上方会显示一个多功能按钮，快速切换操作状到笔选择状态。

2.3板中板：支持板中板功能，可即时批注，支持手势漫游与缩放，支持更换板中板背景颜色，支持增加页、下一页、上一页、页码显示，支持导出保存所有板中板内容为图片，支持板书批注和擦除。

2.4二维码分享：支持二维码即时分享，二维码可放大，以方便离屏较远的使用者扫码；分享内容为PDF格式，均支持下载保存,页面能进行缩放操作而不失真。

2.5PDF批注和擦除：打开PDF文件时可以自动获取批注笔,批注支持普通笔和荧光笔,支持笔粗细和颜色的选择,可对PDF当前页面进行即时批注，批注内容可保存；对pdf的批注可随时进行擦除。

2.6 PDF页面比例支持：支持对PDF页面当前比例数值的显示，支持任意调节PDF页面比例，页面比例支持25%到6400%间多级缩放；同时支持实际大小、适合界面、适合宽度、适合高度等四种自动比例显示。支持最小化显示，支持同时打开多个pdf文档。

2.7软件支持在线升级，检测更新发现新版本后，可自行选择是否进行升级。

#### **9、智能控制终端**

1）设备运行指令和数据输入基本装置具有防水、抗菌功能；

2）具有正版操作系统使用功能；具有原厂一键恢复功能（非WINDOWS自带还原功能）；具有网络同传功能；具有顶置提手，方便搬运的功能；

3）具有顶置电源开关键，方便断电的功能；具有USB屏蔽技术，仅识别USB键盘、鼠标，无法识别USB读取设备，有效防止数据泄露的功能；

#### **10、户外拓展训练心理辅导箱**

1）满足户外团体活动使用功能，包括活动道具、说明书、包装袋等。

#### **11、资源教室管理及训练系统**

1）需同时支持多平台登录，须包含windows、安卓和IOS操作系统；系统支持人脸识别登录，保护使用者的隐私；

2）障碍类型及等级管理：系统预设7大障碍类型，可根据实际情况添加或细分当地学生的障碍类型及其障碍等级；

3）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可实现对学生基础信息、家庭信息、多个健康资料记录（支持多种非结构化格式数据上传），生活环境记录，现况能力记录的同平台平级在线管理与全程记录，其学生通讯地址在系统在线地图中有明确标识；

4）班级管理，可以一键添加班级，系统可设置资源老师所负责的班级，在列表可以快速开展编辑及删除行为；

5）教学测评管理：系统中预设8个常规领域（感觉感知、粗大动作、精细动作、语言沟通、认知障碍、社会交往、生活自理、情绪行为）测评样表，其用户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或设置量表；

6）教学计划管理：用户可根据每个个案的实际情况在系统内制定好短期训练目标、长期训练，同时根据执行的训练计划实际情况在系统内做出教学反馈；

7）数据分析功能：用户可根据个案的实际教学测评数据通过系统内置的多维度雷达图、数据视图、折线图及柱状图多角度分析个案；用户可直观的在数据分析模块中查看该区域内随班就读学生现状，包含学生的性别、障碍、年级段和地理分布等多维度数据，在系统内置的在线地图中可智能动态展现在一个地理区域内融合教育现状。

#### **12、特殊教育听力语言智能学习助手**

1）适用于认知障碍、孤独症谱系障碍、言语语言障碍、听力障碍等儿童，产品基于人工智能技术的智慧化评测体系。

2）配置骨传导设备，设备与耳机孔链接，为学生提供声音除外的震动刺激方式，插入耳机后，系统自动提示提示振子模式和普通模式选择。软件可以进行振子功能设置，可设置振动的强度：大中小。

3）组句栏可以扩充到不少于18个词汇，一次性发声沟通词汇不少于18个词汇；辅助沟通界面的背景为彩色，便于学生视觉区域归类。

4）环境噪声监测：一键进行环境噪声监测得出分贝，并能自动判别出检测噪声的类似环境。系统可以建构出20种不同的噪声播放环境；

5）在异同分辨、响度感知、时长感知、节拍感知、音高感知、旋律感知和空间感知模块的训练前，可以进行训练的噪声背景设置，噪声强度设置：无、弱、中和强四种模式选择。在异同分辨、响度感知、时长感知、节拍感知、音高感知、旋律感知和空间感知模块的训练前，可以进行训练的噪声背景设置，噪声类型设置：白噪声、音乐噪声、人声噪声、街道噪声、校园噪声和风噪声六种模式选择。

6)语音识别：在韵母识别、声母识别、声调识别和词语识别模块中，可以进行训练的噪声背景设置，噪声强度设置：无、弱、中和强四种模式选择；在韵母识别、声母识别、声调识别和词语识别模块中，可以进行训练的噪声背景设置，噪声类型设置：白噪声、音乐噪声、人声噪声、街道噪声、校园噪声和风噪声六种模式选择；

7）在感知测试和语音识别测试模块的训练前，可以建构模拟不少于16种组合噪声类型的场景到语音播放中；

8)具有姓名、地址、出生年月和联系方式等信息的录入功能；具有学校管理和班级管理的功能。

#### **13、心理自助宣教平台**

1）具有系统管理、档案管理、综合分析等功能；

2）心理自助宣教平台由前台呈现部分和后台管理部分两部分组成。其中前台功能模块包括：心理测评、心理课堂、机构介绍、咨询预约、趣味游戏五大模块。其他功能包括公告提醒、修改密码、测评档案、预约记录。

3）心理测评模块包括EPQ、汉密尔顿、卡特尔16种人格、贝克躁狂量表、青少年生活事件等80多个专业心理学量表，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不同的量表进行心理测评，题库设置问题数量，且测试过程可实现自动跳题，通过专业测评工具中的量表测试，系统可自动给出测评结果及相关指导意见。报告内容包括图形、各项因子得分、结果分析语、指导建议等，结果输出可以采取word或者Excel的格式。

4）心理课堂模块包括心理科普包括婚恋、行为、性格、学习、职场、家庭教育、心理学知识等内容模块。每个子功能模块应包含丰富的专业心理学文章或视频。管理员端支持自定义文章、图片、链接、视频等模块内容，管理员可自行添加/修改/删除科普文章。

5）心理训练模块包括注意力训练、记忆力训练、感知统觉训练、反应训练、思维训练、不同类型训练的游戏。包括多种心理训练：捉黑桃A、舒尔特方格、圈数字6等5种训练能力游戏，有效提升来访者的注意力、专注度、反应力、观察力等能力；让用户在进行趣味性较强的游戏活动的同时，心理能力得到训练。

6）系统可通过管理员账号和来访用户注册账户进行登陆，注册信息可选择角色、学校信息、年级、班级。系统内有内容更新，系统会提醒用户及时查看。系统可编辑设置屏保时间、内容；内容可以是多张图片，视频等形式。具有Web管理端功能，支持管理员在互联网内通过Web页面，登录系统可管理心理课堂，机构介绍，公告管理，屏保管理，并可对报告进行预览和下载等操作。

#### **14、实训室环境提升**

1）实训室环境提升

需对特教资源室、心理健康辅导室现有墙面颜色进行升级，符合特教资源室、心理健康辅导室标准；对实训室功能区域进行升级。

2）电力改造

对特教资源实、心理健康辅导室现有电路进行合理规划，满足现在实训室使用条件。

3）文化改造

对特教资源实、心理健康辅导室进行文化氛围打造，增加相应的挂图及材料。

## 三、商务要求

### （一）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1、项目实施要求**

1.1投标人在实施系统集成时应提供相应的恒温系统保障实训室温度常年保持在26摄氏度左右；提供教师办公的配套设施以及对实训室进行相应的综合布线和电器改造。投标人应安排具有相关资质的工作人员进行综合布线和电器改造，在投标文件中列明综合布线和电器改造工作人员相关信息。

1.2投标人应提供实训室环境提升方案、电力改造方案、文化改造方案，方案内容应体现出投标人提升改造的设计思路、贴合项目特点、做到与校园环境统一，满足教师办公和教室使用需求。

1.3投标人需要详细描述利于项目实施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质量保障措施、进度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措施。

#### **2、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货物的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产品全国联保，享受三包服务（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严格按照国家要求执行）。在质保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将免费负责维修或更换。

2）质保期内，产品在使用中出现任何问题，乙方在接到故障电话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更换的一切费用。

3）保修期内投标人通过网络、电话、邮件等方式提供软硬件技术支持。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售后人员配置，技术支持或其他免费售后服务固定网点，联系方式等。

#### **3、培训要求**

投标人应制定完整的培训方案和计划，内容包含培训人员清单、培训内容、培训地点、培训需达到的效果。为采购人提供≥2名培训人员，直至使用人员能独立且熟练的使用本项目相关系统、设备。

### （二）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时间及交付地点、付款方式（实质性要求）

#### **1、采购标的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备注 |
| 1 | 心理健康教育管理平台 | 1套 |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不仅在设计和制造方面符合规范和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还应满足有效使用的要求。 |
| 2 | 学习障碍干预系统 | 1套 |
| 3 | 心理挂图 | 15套 |
| 4 | 智能互动宣泄仪 | 1套 |
| 5 | 反馈音乐放松系统（每套含：音乐放松椅2台；显示器支架2套；反馈放松系统安装平台2个；催眠眼罩2个；指导书籍1套；） | 2套 |
| 6 | 专业版沙盘游戏（每套含2个沙盘、3个沙具架、沙盘游戏治疗指导书籍1套、沙具选取框1套 （沙具选取框3个，清理刷3个）、水洗砂≥30公斤） | 1套 |
| 7 | 团体辅导箱 | 1套 |
| 8 | 智能控制单元 | 1套 |
| 9 | 户外拓展训练心理辅导箱 | 1套 |
| 10 | 资源教室管理及训练系统 -IEP | 1套 |
| 11 | 特殊教育听力语言智能学习助手 | 1套 |
| 12 | 心理自助宣教平台 | 1套 |
| 13 | 沙画 | 1套 |
| 14 | 智能控制终端 | 2台 |
| 15 | 实训室环境提升 | 1项 |

#### **2、采购标的交付时间**

交货及安装调试：2021年10月20日前完成全部货物的交付、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

#### **3、采购标的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所有设备均须由成交投标人送货上门，按国家现行规范和采购文件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合格，实行“交钥匙”工程。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4、采购标的付款方式**

终验合格后支付中标人合同款项的95%,剩余5%合同款项在一年后无质量问题支付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交的符合其要求的票据后30日内，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其他未尽事宜，签订合同时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协商确定。

### （三）采购标的的验收方式（实质性要求）

#### **1、验收依据：**

由采购人组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

#### **2、验收标准：**

（1）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他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

（2）履约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中标人相应款项，并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如果产品有质量问题中标人须负责退换并且承担退换产生的一切费用。

# 第七章评标办法

## 一、总则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川财采〔2016〕53号文）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2、、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4、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2）审查投标人（已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 二、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 三、评标程序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1.1评标委员会正式评标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标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1.2评标委员会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发现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1）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6）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7）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1.3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停止评标：

（1）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必要的与采购项目有关的政策制度文件或者采购文件，继续评标将导致违法或者错误评标的；

（2）有关单位和个人非法干预评标委员会依法独立评标的；

（3）其他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履职的情形。

1.4 出现1.2、1.3规定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和评标委员会无法依法组建的情形外，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2、符合性检查

2.1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2.2投标文件（包括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有下列情形的，本项目不作为实质性要求进行规定，即不作为符合性审查事项，不得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的；

（2）存在个别地方（不超过2个）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但有法定代表人的私人印章或者有效授权代理人签字的；

（3）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其他地方以相关专用章加盖的；

（4）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5）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2.3除政府采购法律制度规定的情形外，本项目投标人或者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

（2）投标文件组成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3）投标文件的格式、语言、计量单位、报价货币、知识产权、投标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影响评标委员会评判的；

（4）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标底和其他报价规定的；

（5）技术、服务应答内容没有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6）招标文件有明确要求，但投标文件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复核。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5、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应当排序，本项目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量的，只有在获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未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评标委员会不得在招标文件规定之外推荐中标候选人，否则，采购人可以不予认可。

6、出具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应当向招标采购单位出具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6）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7）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又未另行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7、评标争议处理规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于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反映。招标采购单位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8、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8.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8.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8.3 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注：评标委员会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9、低于成本价投标处理。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10、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评标结果。

10.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评标委员会现场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0.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修改评标结果或者重新评标：

（1）评标委员会已经出具评标报告并且离开评标现场的；

（2）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3）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4）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5）招标采购单位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 四、评标细则及标准（综合评分法）

1、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权重 |
| 1 | 报价部分 | 30 |
| 2 | 技术服务部分 | 46 |
| 3 | 履约能力及其它商务要求 | 24 |
| 4 | 总分 | 100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评标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和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共同评分。

3、综合评分明细表

3.1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3.2对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投标人报价评标，且投标人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按照无效处理。

3.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或监狱企业产品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符合文件要求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说明 |
| 报价部分30% |
| 1 | 报价 | 30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2、失信企业报价加成2.1对按照相关政策法规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评标，且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按照无效处理。2.2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 现场计算 |
| 技术服务部分46% |
| 2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15 |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得15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 审核资料 |
| 3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 | 31 | 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招标文件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的得17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0.2分扣完为止；扣完为止。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采购标的需满足的功能要求”的基础上，能体现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1、学习障碍干预系统中具有操作者可在个体记录中直接编写当前状态下治疗信息，并可在操作现场直接利用系统搭载平台摄像头拍摄图片或视频上传于个体记录中功能并提供第三方佐证资料的加2分；2、学习障碍干预系统中具有可添加团体活动主题、活动人数、活动地点、活动时间等信息，记录当前背景信息，供后期做数据分析和对比，同时也可以对已完成的操作记录记录进行删除功能并提供第三方佐证材料的加2分；3、学习障碍干预系统中具有可上传心理学相关学习资料，学习资源库中的心理学内容资源不受网络限制，资源支持PPT、word、PDF、视频等内容格式功能并提供第三方佐证材料的加2分；4、智能控制单元中具有可实现显示窗口宽度和高度同时缩小，窗口可任意位置移动，并可以进行正常使用触摸功能并提供第三方佐证材料的加2分； 5、智能控制单元中具有一键除雾功能，针对气候环境潮湿的区域可快速消除屏幕结雾功能并提供第三方佐证材料的加2分；6、学习障碍干预系统具有每一个学习障碍模块都配以典型案例从问题表现、如何诊断、如何干预进行全面分析并提供第三方佐证材料的加2分；7、学习障碍干预系统能够提供学习障碍干预系统软件测评报告加2分。 | 审核资料 |
| 履约能力及其它商务要求24% |
| 4 | 项目实施方案 | 9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项目实施要求”提供实施方案，内容齐备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项目实施要求”的基础上，能体现出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1、所投方案中拟定的进度计划与工作安排流程详细且利于采购人进行实施进度监管的加3分；2、所投方案中的质量控制管理方案包含项目实施风险把控及规避措施且有利于采购人对项目质量进行掌握和监督的加3分。未提供或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不可行的此项不得分。 | 审核资料 |
| 5 | 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 10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方案，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的6分，每有一条内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 的基础上，能体现出更优的对应以下内容进行加分：1、所投方案提供了售后服务流程及节点且流程清晰并在服务响应时间上能体现出更优的加2分；2、所投方案中能体现投标人承诺在成交后能提供本地化售后服务的加2分。未提供或提供的方案不可行的此项不得分。 | 审核资料 |
| 6 | 培训方案 | 3 |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培训要求”提供方案，方案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得3分，未提供或不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此项不得分。 | 审核资料 |
| 7 |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 1.5 | 除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环境产品外，被认定为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或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有一个得0.5分，最多得1.5分。 | 审核资料 |
| 8 | 业绩 | 0.5 | 投标人提供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个得0.5分最多得0.5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公章得分） | 审核资料 |

注：

1. 有效最低投标报价指通过资质、资格、符合性审查且不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
2. 作为评审资料的，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复印件应清晰，真实，模糊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带来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五、废标

1、本次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2、对于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 六、定标

1、定标原则：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定标程序

2.1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确定中标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人。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类推。

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省分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 七、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2、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3、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投标人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5、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6、配合答复处理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八、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2、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采购单位统一保管。

3、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5、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6、服从评标现场招标采购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7、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 第八章合同主要条款

（范本合同请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万元） | 总价（万元） | 交货时间 |
|  |  |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RMB￥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XX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XX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并且最迟应在XX年XX月XX日前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完成后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一）适用于无预付款采购项目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2、履约保证金退还：在货物验收合格满 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 元， 人民币大写： 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二）适用于有预付款采购项目（预付款建议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30%）

1、甲方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接到乙方通知和票据凭证资料以及乙方交给甲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计算款额￥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后的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百分之 的价款；

2、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日内，提交支付凭证资料给 财政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办理财政国库支付手续，并由其向乙方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款项：￥ 元，人民币大写 元整；

3、履约保证金退还：在货物验收合格满 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 元， 人民币大写： 元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六、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XX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小时内响应到场，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XX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经办人： 经办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